

证券代码：837889

证券简称：天大文控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，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（详见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已获 2023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1,255,009.1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,324,079.33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,174,000.00 元。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8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63 元人民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：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。

（2）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0.567 元。

（3）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3年11月8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3年11月9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3年11月8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权益分派现金红利全部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，将于2023年11月9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。

从本公司开户银行向其股东派发红利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深圳南山区华侨城开平街2号港中旅仓库红色办公楼4楼

联系人：苏碧安

电话：0755-86233925

传真：0755-86337423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日